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立项项目名称	“数控一代”项目补助			立项项目编码 /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德温		联系电话	23882262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对本地企业采用列入泉州“数控一代”示范项目产品的，购买10台和11-50台的，分别按照总价的14%和10.5%给予补助；对经认定为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的，在市政府给予补贴的基础上，县政府再分别给予20万元和10万元的补助（香企业分别为50万元和25万元）；对省级龙头企业和高成长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优势企业建设福建省智能制造样板工厂（车间），县财政在给与一次性50万元补助。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永春县委永春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泉州制造2025发展纲要的若干意见》（永委发[2015]10号）、《永春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鼓励支持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永政文[2017]159号）、《永春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继续推进香产业发展的八条措施的通知》（永政文[2018]5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列入2019年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200	资金总额：		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200		
	基金预算拨款：		0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目标	鼓励支持企业运用“数控一代”产品，全面提升产业装备数控化、智能化水平，发展一批数字化、智能化工厂（车间）。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持续时间	1个自然年度	去年	半个自然年度	1个自然年度
		成本目标	目标1	县级补助资金	200万	有关文件	100万	200万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补助企业2家	2家	有关文件	1家	2家
		质量目标	目标1	企业效益增加	有所增加	同行业标准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企业发展	有所促进	同行业标准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增加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去年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经济发展	促进永春经济发展	提升我县工业发展水平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企业满意度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单位已有的（或拟定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刘福心

填报人：吴德温

填报日期：2019.5.30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立项项目名称	水电设备厂职工安置遗属补助金				立项项目编码 /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德温		联系电话	23882262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用于水电设备厂安置工作费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县水电设备厂安置工作方案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列入2019年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3		资金总额：		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		一般公共预算拨		13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水电设备厂安置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持续时间	1个自然年度	去年	半个自然年度	1个自然年度	
		成本目标	目标1	县级补助资金	13万	有关文件	7.5万	13万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安置工作	根据县水电设备厂安置情况	有关文件	根据县水电设备厂安置情况	完成安置工作	
		质量目标	目标1	稳定职工情绪	稳定开展	职工安置	稳定开展	稳定开展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稳定安置人员	稳定开展	去年	有所稳定	有所稳定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促进安置工作开展	稳定开展	促进安置工作开展	常年稳定开展	常年稳定开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安置人员满意度	安置人员满意度90%以上	安置人员满意度90%	安置人员满意度90%	安置人员满意度90%	
	单位已有的（或拟定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林宝珍

填报人：吴德温

填报日期：2019.5.30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立项项目名称	新建厂房新购设备贴息			立项项目编码 /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王军荣	联系电话	23869767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按照上级出台的政策文件要求，对县域内规上制造业企业新建厂房新购置设备进行贴息补助。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永政文〔2017〕15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列入经常性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650	资金总额：		6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0	一般公共预算拨		650		
	基金预算拨款：		0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目标	促进全县工业经济持续增长。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持续时间	1个自然年度	去年	半个自然年度	1个自然年度
		成本目标	目标1	县级补助资金	650万	有关文件	325万	650万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企业产值增加	30家	有关文件	15家	30家
		质量目标	目标1	企业效益增加	有所增加	同行业标准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企业发展	有所促进	同行业标准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增加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去年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提升我县工业发展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企业满意度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单位已有的（或拟定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林宝珍

填报人：王军荣

填报日期：2019. 5. 30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立项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地方财政补助			立项项目编码 /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吴德温		联系电话	23882262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对在本县新购置并注册上牌的新能源汽车给予地方补助，地方补助标准为中央财政补助标准的15%，由市、县两级财政按1:3比例承担。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泉州市经信委、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度泉州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地方财政补助的通知》（泉经信装备[2018]674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列入2019年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50		资金总额：	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			
	基金预算拨款：	0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目标	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持续时间	1个自然年度	去年	半个自然年度	1个自然年度
		成本目标	目标1	县级补助资金	50万	有关文件	25万	50万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企业产值增加	根据市里认定情况	有关文件	根据市里认定情况	根据市里认定情况
		质量目标	目标1	企业效益增加	有所增加	同行业标准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	有所促进	同行业标准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节能环保效益	有所增加	去年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绿色发展	有所提升	提升我县环保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绿色发展	有所提升	提升我县环保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企业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90%	消费者满意度90%	消费者满意度90%	消费者满意度90%
	单位已有的（或拟定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刘福心

填报人：吴德温

填报日期：2019. 5. 30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立项项目名称	增产增效用电奖励			立项项目编码 /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徐钟华		联系电话	23882767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按照上级出台的政策文件要求，对县域内规上制造业企业部分月份用电增量进行补贴，鼓励企业增产增效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泉政发明传[2018]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列入2019年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200	资金总额：		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200		
	基金预算拨款：		0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目标	拉动全县工业用电增长，推动制造业增长。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持续时间	1个自然年度	去年	半个自然年度	1个自然年度
		成本目标	目标1	县级补助资金	200万	有关文件	100万	200万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企业产值增加30家	30家	有关文件	15家	30家
		质量目标	目标1	企业效益增加	有所增加	同行业标准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企业发展	有所促进	同行业标准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增加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去年	有所增加	有所增加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提升我县工业发展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企业满意度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工业企业满意度90%以上
	单位已有的（或拟定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刘福心

填报人：徐钟华

填报日期：2019.5.30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商务局

立项项目名称	扶持电子商务专项			立项项目编码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颜亚玲	联系电话	23818088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县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决定建设县电子商务产业园，根据会议决定支付产业园运营费、租赁费用，产业园正常运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永政文[2017]15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永政文[2017]159号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324	资金总额：		3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2019年电商园物流发货客单量达350万单，培训人数1200人次。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完成任务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6个月	≤12个月			
		成本目标	目标1	总投入金额	324万元	有关文件	120万元	324万元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电商客单量及培训人数	客单量达350万单， 培训人数1200人次	有关文件	客单量达150万单， 培训人数600人次	客单量达350万单， 培训人数1200人次			
		质量目标	目标1	补贴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是否及时发放	按计划完成	按计划完成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实际发货量	客单量达350万单	同行业水平	客单量达150万单	客单量达350万单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推动电商集聚发展	有所推动	同行业水平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电商事业发展	电商事业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电商事业稳步增长	电商事业稳步增长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持续性	持续性	是否持续	持续	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满意度	≥98%	95%	≥98%	≥98%			
单位已有的 （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 林荣川

填报人：梁宇锋

填报日期：2019年5月30日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商务局

立项项目名称	扶持商贸业转型发展奖励			立项项目编码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颜亚玲		联系电话	23818088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泉州市扶持商贸业转型发展奖励办法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的通知》（永政办〔2017〕200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的通知》（永政办〔2017〕200号）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15	资金总额：		11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鼓励新增限上商贸企业，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完成任务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6个月	≤12个月
		成本目标	目标1	总投入金额	115万元	有关文件	55万元	115万元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奖励限上商贸企业家数及企业相关人员数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40家；限上商贸企业相关人员127人	有关文件	奖励新增限上商贸企业20家；奖励全县限上商贸企业60家相关人员。	奖励新增限上商贸企业40家；奖励全县限上商贸企业127家相关人员。
		质量目标	目标1	补贴及时发放	及时性	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拉动限上批零住餐总额增长	完成市县下达任务目标值	有关文件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	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	同行业标准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	推动商贸业提升发展	同行业标准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持续性	持续性	是否持续	持续	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满意度	≥95%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陈锦吉

填报人：黄月婷

填报日期：2019年5月30日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商务局

立项项目名称	外资外贸管理支出项目			立项项目编码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颜亚玲	联系电话	23818088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组织参加厦门9.8投洽会、中国进口博览会、深圳泉州市外资专场招商推介会等重大经贸活动。推行“月嫂式”服务，为引办的外资企业服务，从引进、审批、投产所需办理的相关手续；为解决企业用工困难，常年组织落实招工工作；为企业参加展销活动所需经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4		资金总额：	1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			
	基金预算拨款：	0		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目标	提升我县招商引资水平，提高企业市场拓展意识，推进企业外贸进出口，保障组织工作按质按量完成。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完成任务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6个月	≤12个月
		成本目标	目标1	总投入金额	14万元	去年标准	7万元	14万元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参加重大经贸活动数量	参加3场重大经贸活动	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质量目标	目标1	各项组织工作圆满完成	各项组织工作圆满完成	是否圆满完成各项组织工作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对接签约数	对接5家企业，签约1家数	同行业水平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推动我县外资企业蓬勃发展	有所推动	同行业水平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外资外贸发展	外资外贸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外资外贸稳步增长	外资外贸稳步增长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持续性	持续性	是否持续	持续	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满意度	≥98%	95%	≥98%	≥98%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林荣川

填报人：黄伟东

填报日期：2019年5月30日

部门专项（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永春县商务局

立项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项目				立项项目编码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颜亚玲		联系电话	23818088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县政府及外经部门安排组团到国（境）外考察招商活动；加强与全国民企500强和行业龙头企业沟通联系，邀请企业家到我县参观考察；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常年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接待来宾。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永春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泉州市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措施的实施意见》（永政文〔2017〕173号）、《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8年版)》等文件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永春县商务局 永春县财政局关于利用外资扶持资金申报办法的通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1		资金总额：		1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提升我县招商引资水平，完成上级领导部门布置的招商引资任务。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完成任务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6个月	≤12个月
		成本目标	目标1	总投入金额	11万元	去年标准	5万元	11万元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参加招商活动	至少参加3场招商活动	完成市县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质量目标	目标1	招引项目投资额	至少签约1个超10亿项目	完成各项招商工作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促进永春经济发展	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发展	同行业水平	对我县经济有所推动	对我县经济有所推动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推动我县外资企业蓬勃发展	有所推动	同行业水平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招商工作发展	招引项目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招引项目稳步增长	招引项目稳步增长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持续性	持续性	是否持续	持续	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满意度	≥98%	95%	≥98%	≥98%
	单位已有的 (或拟订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 制度、措施							

审核人：林荣川

填报人：黄伟东

填报日期：2019年5月30日

附件3

部门专项（含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永春县商务局

立项项目名称	国内贸易管理支出			立项项目编码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 其他专项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颜亚玲	联系电话	23882262			
项目起止时间	2019.1-2019.12							
项目概况	1、根据（永政文[2017]159号）中六条款要求，鼓励企业参展，对企业当年参展的，按展位费的60%给予补助，预计200万元。 2、根据（永政文[2017]159号）中五、七条款要求，对生产型企业自营出口≤100万美元县财政奖励0.025元/美元；出口100-300万美元奖励0.03元/美元；≥300万奖励0.035/美元；流通型企业自营出口≤100万美元县财政奖励0.015元/美元；出口100-300万美元奖励0.02元/美元；≥300万奖励0.025/美元；对出口企业当年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按保费的20%给予补助，预计1400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永政文[2017]15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永政文[2017]159号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600		资金总额：	16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0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2019年外贸出口力争实现比增2%目标任务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1	完成任务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6个月	≤12个月
		成本目标	目标1	总投入金额	1600万元	有关文件	800万元	1600万元
	产出	数量目标	目标1	外贸出口额	4.9亿美元	是否完成市县下达出口任务，比增2%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质量目标	目标1	补贴及时发放	及时性	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1	实现外贸出口增长	外贸出口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稳步增长	稳步增长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1	实现外贸出口增长	外贸出口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稳步增长	稳步增长
		生态效益目标	目标1	外贸出口稳定增长	外贸出口稳步增长	同行业水平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1	持续性	持续性	是否持续	持续	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1	满意度	≥98%	95%	≥98%	≥98%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人：林荣川

填报人：梁宇锋

填报日期：2019年5月30日